阳信县2019年教师招聘面试资格审查公告

按照《阳信县2019年公开招聘教师简章》有关规定，确定赵东星等654名应聘人员进入阳信县2019年公开招聘教师面试资格审查范围（见《2019年阳信县公开招聘教师进入面试资格审查范围人员名单》），现将面试资格审查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资格审查时间和地点**

|  |  |  |
| --- | --- | --- |
| 审查时间 | 上午（8:30—11:30） | 下午（14:30—17:30） |
| 7月17日 | 事业编县直岗位 | 职业中专岗位 |
| 7月18日 | 事业编乡镇初中岗位，乡镇小学语文、数学岗位 | 事业编乡镇小学剩余岗位 |
| 7月19日 | 幼教岗位（水落坡、商店、洋湖、翟王、温店、流坡坞） | 幼教岗位（县直幼教、信城、金阳、劳店、河流） |

地点：阳信县教育体育局人大代表接待处

**二、资格审查应提交材料**

1. 1寸近期同底版正面免冠彩色照片2张（与报名时网上上传照片同底版，并在背面清楚注明姓名、所报学段、学科）。

2.《阳信县2019年公开招聘教师报名信息表》（可于7月15-16日登陆阳信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angxin.gov.cn/>打印）。

3.本人有效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报到证（全日制毕业生）、教师资格证（未做资格证要求的岗位除外），同时提交从教育部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打印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2002年及以后毕业生）1份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2001年及以前毕业生提供），有户籍要求的岗位还需提交户口簿。报考学历为非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的，需同时提交报考此学历时符合报名条件的前置学历证书。

4. 阳信县以外的部门、单位在编或控制总量管理人员,资格审查时须提交有用人权限的部门或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信》（样式见《简章》附件4）。。

报考人员的报考依据学历证书、学位证和户口簿须在2019年5月28日前取得。

5. 尚未领取毕业证的“应届毕业生”，须提交学校核发的《就业推荐表》，学历、报名依据专业证明材料原件；教师资格证书考试笔试、面试、体检合格，但尚未获得教师资格证书的考生，可提交教师资格证书发放机关出具的合格证明。“应届毕业生”系指纳入全国统一招生、国内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含科研院所）2019年应届毕业的学生。

6. 阳信户籍的已婚人员须提供由户籍所在乡镇（街道）政府计生服务部门出具并经阳信县卫健局审核的无违犯计划生育政策证明；非阳信县户籍已婚人员须提供当地县级卫健部门出具且经阳信县卫键局审核无误的证明。该证明须明确说明报考人员是否违反国家计划生育政策。

以上材料均须提交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

**三、审查结果认定和递补**

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以上材料的，视为自行放弃面试资格。经审查不具备报考条件的，取消其面试资格。因放弃或取消面试资格造成的空缺，从同学段同学科达到笔试合格分数线的报考人员中，按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递补人员名单、进入面试人员名单将及时在阳信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angxin.gov.cn/>公布。请考生及时关注网站公告。

资格审查将贯穿教师招考全过程，考生所提交的材料应当真实、准确、有效，凡提供虚假材料的，一经查实，随时取消招聘资格。

阳信县教师招聘工作领导小组

2019年7月3日